

支持现代农业发展 提高粮食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本刊记者

2012年,我国粮食总产量达到58957万吨,实现“九连增”。“米袋子”充盈了、“菜篮子”丰富了,这是城镇老百姓对于农业快速发展最直观的体会;生产条件好了、粮食打得多了,则是种粮农民对财政支农政策最深刻的感受。

党的十六大以来,各级财政部门把促进提高粮食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作为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重要举措,不断加强农业基础设施“硬件”建设,着力提升农业科技“软件”水平,持续改善农林生态“环境”,强化农业防灾减灾“保护”,为我国粮食连续九年增产,产量连续六年稳定在5亿吨以上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强基固本,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是粮食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的“硬件”基础。各级财政大幅度增加投入,着力加强以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改变农业生产条件落后的局面。

(一)突出加强农田水利建设。一是实施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2009年以来,通过“集中投入、连片改造、整县推进”的方式,累计安排资金333亿元,已建和在建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1650个,基本覆盖了农业大县和产粮大县。二是支持重点中小河流治理。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330亿元,采取“资

金、责任、目标、任务”四到省,启动了2000多条重点中小河流治理。三是支持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2007年以来,规划并相继实施了5058座中型水库、6516座重点小(I)型水库和4.1万座小(II)型水库的除险加固。四是支持农村土地整治。安排中央分成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支持耕地开发和农村土地整治,解决重大灾毁土地整理复垦等问题。五是支持大型灌区配套改造。2003—2011年,中央财政安排资金310亿元,用于大型灌区骨干工程建设和479个中型灌区进行节水配套改造。

(二)加大农业综合开发力度。坚持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促进农民增收为目标,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着力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更加注重支持粮食主产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产业化的发展以及农业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中央财政预算安排的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从2002年的73亿元增加到2011年的230亿元,9年累计安排农业综合开发资金1229亿元,地方各级财政累计投入749亿元。

(三)促进现代农业发展。2008年,中央财政设立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支持粮食等优势主导产业发展。围绕实现“粮食等主要农产品产量明显提高,质量明显提升,结构明显改善,农民明显增收”的目标,在支持各地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的同时,重点支持粮食生产,并向粮食主产区倾斜,注重粮食主

产区之间的平衡。项目实施以来,在转变支农资金使用理念、促进优势主导产业快速发展、带动农民增收等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

二、创新驱动,推动农业科技进步

农业科技是现代农业发展的关键。各级财政在农业基础科研、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推广应用和农民科技技能培训等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力度,使我国农业“软实力”得到明显提升。

(一)支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通过科技重大专项、公益性行业科研费、基本科研业务费、国家实验室专项经费等多个渠道,推动农业科技自主创新。一是提高了我国生物育种水平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了转基因生物产业快速健康发展。二是建立了农业等公益性行业科研的稳定支持机制,支持农业等部门组织开展应急性、培育性、基础性科研工作。三是加大了对涉农科研院所的支持力度,有效激发了科研单位的自主创新活力。四是支持涉农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开放运行、自主创新研究和科研仪器设备更新改造以及农业领域相关科技平台的建设,加强了农业科技信息的共享。五是支持建设以农产品为单元,以产业为主线,从研发到市场各个环节紧密衔接,服务国家目标的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积极探索以科技支撑产业发展、提升区域创新能力的新的

机制。

(二)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十六大以来,中央财政共安排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31.5亿元,重点支持了农林植物优良新品种与优质高效种植、畜禽水产优良新品种与健康养殖、农产品精深加工与现代储运、重大农林植物灾害与动物疫病防控、农林生态保育恢复治理与现代林业等领域,优化了成果转化环境,提升了相关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取得了显著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同时,组织实施优质、高效、安全农产品生产和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等项目,提升了农副产品的安全程度。

(三)加快农业科技推广应用。2001年,中央财政设立农业技术推广经费,采取项目单位投资为主、中央财政适当补助的方式,支持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农业新品种繁育、新技术应用示范等工作。2009年,中央财政设立了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经费,系统解决农业科研与推广对接以及农技推广“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此外,2004年以来,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实施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以民富县强、促进农民增收和壮大县市财政实力为目标,以科技项目为载体,增强了科技对县域经济的引领和支撑作用。

(四)加强农民科学技能培训。2006—2009年,中央财政共安排新型农民培训资金8亿元,采取政府买单到村、培训落实到人、机构招标确定、过程管理规范的管理机制,以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专业农民为重点,开展农业生产技能和相关知识培训,为发展现代农业提供了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三、持续发展,保护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农业生产和经济社会持续协调发展的基础。各级财政用于林业建设、水土保持和草原生态保护

建设的投入规模进一步增加,政策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农业生产环境得到有效的保护和改善。

(一)加强林业生态建设与保护。国家先后实施了天然林资源保护一期、二期工程以及退耕还林、造林补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政策,并对农林生态保护建设地区的农牧民进行补助,促进了森林资源的保护与增长,使沟壑纵横的土地长满了郁郁葱葱的林木,使泥沙俱下的河流变得清澈见底。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同时,促进了农民增收,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环境。

(二)加大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多渠道安排资金,加强水土保持建设,综合防治水土流失。10年来,中央财政累计安排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补助资金20.4亿元,年均增长26%,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7.63万平方公里,以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支撑了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三)实施草原生态保护和建设政策。在实施退牧还草饲料粮补助和启动西藏草原生态保护机制试点工作的基础上,从2011年起,中央财政在内蒙古、新疆等8个主要草原牧业省(区)启动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对可利用天然草原实施禁牧和草畜平衡保护措施,对严重退化地区实施禁牧,对其他地区实施草畜平衡,实现了草原生态保护和牧民持续增收的双赢局面。这项政策的实施,对于转变畜牧业发展方式、推动草原科学协调可持续发展、保障国家生态安全、促进牧区牧业发展和牧民增收发挥了重要作用,是财政支持牧区发展政策新的重大突破。

四、保驾护航,提高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

我国是世界上自然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近年来频发的自然灾害给农业生产造成了巨大损失。各级财政及

时安排拨付多项救灾资金,支持开展防灾减灾工作,提高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为稳定农业生产发挥了有力的保障作用。

(一)支持农业生产救灾。2002—2011年,中央财政累计安排农业生产救灾投入89.22亿元,资金规模从2002年的1.4亿元增加到2011年的37亿元。同时,不断完善补助政策,陆续出台了粮食主产区抗旱浇水、弱苗施肥、冬小麦“一喷三防”、玉米“地膜覆盖”、水稻“大棚育秧”、油菜“一促四防”等防灾减灾和稳产增产的补助政策,促进了粮食和农业稳定增产,加快了灾后农业生产的恢复速度,提升了农民的生产自救能力。

(二)支持防汛抗旱。2002年以来,中央财政累计投入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费191.39亿元,用于补助遭受严重水旱灾害的地区开展防汛抢险、修复水利设施以及抗旱救灾。据统计,2003年以来,年均抗旱浇地面积4.48亿亩,年均挽回粮食损失3936万吨,每年解决了2492万人因旱饮水问题。

(三)支持人工影响天气。2009—2011年,中央财政共计安排人工影响天气补助资金3.6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地利用飞机、高炮、火箭等设备开展人工增雨、增雪、防雹、消雨、消雾等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充分发挥了气象在农业生产和生态建设等领域的防灾减灾作用。

(四)补贴农业保险保费。2007年起,中央财政实施了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引导和支持农业保险发展。近年来,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品种逐步增加,基本覆盖了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补贴区域不断扩大,补贴比例和保障水平稳步提高。截至2011年末,中央财政累计安排补贴资金264亿元,带动农业保险累计实现保费约600亿元,为5.8亿户次投保农户提供风险保障1.78万亿元。